

投標廠商授權書

茲授權本公司(職稱及姓名) 先生(小姐)代表本公司出席貴館「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紀念品販賣部場地第3次出租案(案號:11501)」開標有關會議，該員所作之任何承諾或簽認事項直接對本公司發生效力，本公司確認被授權人之下列簽樣真實無誤。

被授權人之簽樣：

請惠予核備

此致

國史館臺灣文獻館

公司名稱：

(需加蓋公司印信)

公司負責人簽署：

(須與登記執照所列負責人相同)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